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公司年度预算计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的收益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

业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风险低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产品虽然为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投资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3、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整体业绩水平。

四、对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